

2016 年揭阳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揭阳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揭阳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2016 年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财政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揭阳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二、关于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16 年揭阳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揭阳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成立于 1992 年，为市住建局属下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经费由市财政全额拨款。主要业务范围包括负责市管工程的质量和安全监督工作；参与建设项目的工程质量管理、竣工验收工作，检查企业评定的工程质量等级；负责优良工程的复查、评选和上报工作；监督市区范围内工程施工企业的质量安全保证体系，参与重大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

二、机构设置

经批准的部门设有：行政股，监督 1-4 股及技术室。市编委核定我单位事业编制 23 名，实有在职人员 25 名，退休人员 8 人。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收入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69.79	259.70		10.00			0.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30	20.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0.30	20.3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30	20.3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7.56	217.47		10.00			0.09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17.56	207.47		10.00			0.09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17.56	207.47		10.00			0.09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00	10.00					
2129999	城乡公共支出	10.00	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93	21.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93	21.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93	21.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 计	264.30	264.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30	20.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0.30	20.3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30	20.3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2.07	222.07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12.07	212.07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12.07	212.07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00	10.00				
2129999	其他城乡公共支出	10.00	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93	21.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93	21.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93	21.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揭阳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9.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6			
	3		三、国防支出	17			
	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	20.30	20.30	
	5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9	217.47	217.47	
	6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7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21.93	21.93	
	8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本年收入合计	9	259.70	本年支出合计	49	259.70	259.7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52			
	13			53			
总计	14	259.70	总计	54	259.70	259.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59.70	259.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30	20.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0.30	20.3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30	20.3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7.47	217.47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17.47	217.47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17.47	217.4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93	21.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93	21.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93	21.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9.8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62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2.13	30201	办公费	3.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45.60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3.28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8	30204	手续费	0.1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0.20	31006	大型修缮	
30107	绩效工资	37.76	30206	电费	0.3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7	邮电费	0.29	31008	物资储备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4.96	31010	安置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23	30211	差旅费	1.8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15	会议费		31020	产权参股	
30305	生活补助	20.30	30216	培训费	0.81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07	医疗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403	财政贴息	
30310	生产补贴		30226	劳务费	3.65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11	住房公积金	21.93	30227	委托业务费	6.43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0312	提租补贴		30228	工会经费	0.7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313	购房补贴		30229	福利费	3.05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30314	采暖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06	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4			
人员经费合计		232.08	公用经费合计			27.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2016年度预算数						2016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决算情况。其中，2017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01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揭阳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揭阳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2016 年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6 年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说明

揭阳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2016 年度总收入 269.7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69.7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财政拨款收入 259.7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234.68 万元）增加 25.02 万元，增长 10.66%，主要原因是 2016 年晋升工资。

2、事业收入 10 万元，与上年度决算数持平。

3、利息收入 0.09 万元，比上年度决算数（0.08 万元）略有增长。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揭阳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2016 年总支出 264.30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264.3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4.30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中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和绩效工资；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办公费、水电费、差旅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中的退休人员生活补助。比上年决算数（234.68 万元）增加 29.62 万元，增长 12.62%，主要原因是 2016 年晋升工资。

2、项目支出比上年度减少 9.00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今年度节约开支，减少费用。

二、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揭阳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259.7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59.70 万元，比年初预算（246.21 万元）增加 13.49 万元，增长 5.48%，主要原因是 2016 年晋升工资，工会经费提高。

（二）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揭阳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59.7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9.7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246.21 万元）增加 13.49 万元，增长

5.48%，主要原因是 2016 年晋升工资，工会经费提高。

三、2016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16 年度没有“三公”经费，与去年对比持平。

（付空表）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6 年本部门运行经费支出 17.73 万元，比 2015 年运行经费支出（17.70 万元）增加 0.03 万元，增加原因是晋升工资，工会经费提高。

（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我单位没有政府采购。

（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没有公务用车。

（四）、关于 2016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2016 年我单位决算没有进行绩效评价的相关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四）上年结转和结余，是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的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

和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五）城乡社区事务（类）支出，指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包括城乡社区管理事务、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城乡社区公共设施、城乡社区住宅、城乡社区环境卫生、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支出等。如国土局用新增建设用地有偿使用费安排的耕地开发、土地整理支出。

（六）住房保障（类）支出，指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住房改革支出、城乡社区住宅支出等。如行政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等。

（七）其他支出，指除以上支出（类）以外的其他政府支出。

（八）结余分配，是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上缴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九）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是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的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十）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用。（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种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事业运行经费：指为保障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018 年 4 月 8 日